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0-061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对《关于对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纳思达”)于2020年7月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31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会同会计师事务所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落实,现回复如下:

问题一、报告期末你公司流动负债合计155.21亿元,流动比率0.78,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74.64%,此外,你公司2019年末货币资金余额43.50亿元,其中2.06亿元货币资金权利受限。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截至本问询函发出日,你公司流动负债偿还情况。并结合生产经营现金流情况、未来资金支出安排与偿债计划、公司融资渠道,评估公司的偿债能力,说明是否存在债务逾期风险。

公司回复:

1、公司流动负债偿还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偿还情况(单位:人民币/亿元)

流动负债项目	2019.12.31	截止问询函发出日还款情况及安排
短期借款	13.89	其中:1)3.89亿元已用新融资归还;2)7.62亿元为流动贷款;3)2.38亿元为2020年下半年还款,预计通过日常经营活动资金偿还和新融资偿还。
交易性金融负债	0.22	主要公司对外汇风险进行套期购买的金融工具,根据生产经营的敞口风险予以安排。
应付票据	0.56	根据票据到日,用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偿付。
应付账款	42.97	根据供应商账期,用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偿付。
预收款项	6.14	根据协议约定,用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偿付。
应付职工薪酬	7.52	根据薪酬支付日,用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偿付。
应交税费	4.49	根据税款缴纳日,用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偿付。
其他应付款	41.88	其中:1)应付股东往来31.92亿元,应付利盟国际少数股东6.61亿元,合计38.53亿元未有固定期限的往来款,未有明确的偿付要求日期;2)剩余的期末余额为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保证其偿付能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60	其中:1)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23.84亿元已通过借款的方式安排资金偿还;2)1.37亿元的借款和利息等已日常经营活动资金偿还;3)中信银行和进出口银行7.99亿元借款因疫情延至2021年还款;4)0.40亿元为2020年下半年还款,预计通过日常经营活动资金偿还。
其他流动负债	3.94	根据协议约定,用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偿付。
流动负债合计	155.21	

2、公司近期经营现金流情况

公司2019年分季度经营现金流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	5.58	8.21	17.46	26.51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6亿元,主要为第一季度支付费用结算余额、年终奖金等预提费用的支出,导致经营现金流净支出,变动趋势与上述列示的2019年度分季度数据相符;截止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公司不存在流动性风险。

3、公司偿债计划

根据2019年12月31日的债务情况及合同条款约定,公司拟定的偿还有息负债的计划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合计
银行借款	14.73	28.44	17.38	36.87	97.42
应付债券	23.84	-	-	-	23.84
合计	38.57	28.44	17.38	36.87	121.26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及联合投资者借款余额为36.24亿元,其中:1.19亿元在2023年还款;35.05亿元未有明确的偿付要求日期,根据实际现金流情况偿还。

应付债券23.84亿元已于2020年3月按期偿还,同时公司取得了中信银行3.391亿美元的贷款,该新增贷款的还款计划如下:2020年10万美元,2021年0.75亿美元,2022年0.78亿美元,2023年1.86亿美元。

综上,公司近年还款平稳,不存在债务逾期风险。

4、公司融资渠道

公司一直以来都保持多元化的融资渠道,主要包括:通过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融资、引入战略投资者投资、向银行及信用保险等金融机构融资等。

自2016年并购利盟国际至今,协同效应明显,公司合并营业收入实现逐年递增,资产负债率也由原2016年末的91.55%连续三年下降至74.64%。上述指标的变化为公司在各大银行获得了较大的授信额度支持,公司目前已与十余家金融机构保持着密切合作关系。另外,2020年新冠疫情对整个经济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各金融机构在政策方面加大并落实了对实体经济的支持;2020年上半年,公司先后获得复工复产专项贷款资金、广东省首笔信保融资以及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项目贷款等多项金融支持。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资金支出安排与偿债计划及融资渠道的支持,公司不存在的债务逾期风险。

问题二、报告期末你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87.29亿元,请你公司结合被担保方目前的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及资信状况,评估你公司是否存在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如是,请充分提示风险,并说明你公司是否就关联担保相关风险制定了切实有效的防范应对措施。

公司回复:

1、利盟国际的经营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87.29亿元,其中对Lexmark International, Inc.(利盟国际)的担保余额86.87亿元,占比99.52%,主要为公司用所持有的利盟国际的股权为利盟国际的并购贷款及流动贷款提供的担保。公司收购利盟国际后,通过减员增效及协同效应,提升盈利水平和改善现金流,2019年经营性现金流比2018年增加8.57亿元,经营情况逐年向好。利盟国际2018至2019年度的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财务指标	2019.12.31/2019年度	2018.12.31/2018年度	增加额	增长比例
营业收入	172.81	171.75	1.06	0.62%
利润总额	3.18	-1.17	4.35	371.79%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9.33	10.76	8.57	79.65%

注:2016年、2017年由于并购、出售等非经常性事项较多,数据可比性较弱,则未列示。

根据第三方评估机构Ernst & Young LLP出具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减值评估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利盟国际资产组的评估价值为241.31亿元。

利盟国际2020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40.65亿元,利润总额为2.69亿元,截止2020年3月31日,利盟国际资产总额为301.89亿元。

利盟国际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现金流正常,能够按期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利盟国际在经营过程中没有出现债务逾期情况;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很小。

2、担保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收购利盟国际后,重组了利盟国际的董事会、重新委任了管理层和经营班子,聘请专业顾问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进行调研后,制定并实施对利盟国际减员增效的改革措施,减少了浪费、提升了效益、增加了现金流,对增强利盟国际的偿债能力具有很大的帮助;公司收购利盟国际后加强对其管控,制定了一系列的管理制度,通过增加沟通交流、培训的方式实现利盟国际员工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公司的管控措施取得良好成效,对降低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有较好的效果。

全球突发的新冠疫情给全球经济带来严重冲击,各国的防疫措施对全球供应链带来严重的困扰,虽然新冠疫情导致医疗系统的打印耗材消耗量上升,未对利盟第一季度的生产经营和利润造成实质性影响,但美国的疫情目前依然严重,对下半年的生产经营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为应对担保风险可能带来的担保责任以及防范疫情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防范风险:

(1)加强对利盟国际生产经营的管理

利盟国际原为纽交所上市公司,本身已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并购后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管理层对利盟国际实施管控,通过例会制度、预算管理、对经营层的考核等措施,来监督管理利盟国际各项管理制度的实施。公司通过董事会加强对利盟国际的计划、业务运营情况进行管理与掌控,在协同效应方面,通过IMO(整合管理办公室)推动各自公司业务部门的对接,包括原装耗材的生产转移、打印机的生产转移、打印机OEM。

(2)加强对利盟国际的财务管理和资金管控

A. 在资金管理上,公司制定了对利盟国际资金管理和资金使用审批的管理制度,对利盟管理层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非经营性的外汇衍生品的买、卖都需经过利盟控股董事会批准方可执行;同时,制定了公司资产管理制度,对非经营性的资产出售,如房产、设备的出售都需要经过利盟控股董事会批准。

B. 对利盟国际的资金流动性进行动态监控,实时了解利盟国际的资金情况。

C. 在外部融资方面,公司主导与银团的谈判及最终贷款协议的审批与签署,加强资金使用的管控。

D. 加强对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的监督。公司加强与利盟国际内审部门开展内控工作的指导,制定年度内控测试计划,要求内审部门定期汇报内部控制的测试情况,强化内控制度的执行和监督,并聘请境内外会计师对利盟国际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进行审计

(3)应对疫情影响的措施

为降低新冠疫情带来的影响,公司拟持续从以下方面加强对利盟国际的管控:A.积极推进线上销售业务的开展,开拓市场;B.进一步加强对利盟国际日常资金使用的管控力度;C.严格控制利盟国际的日常费用支出。

问题三、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合计130.22亿元,主要为2016年收购Lexmark International Inc.(利盟国际)形成的商誉,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请按《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要求,结合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其确定依据等信息,说明本期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合计130.22亿元,其中2016年收购Lexmark International Inc.(利盟国际)形成的商誉余额125.30亿元,占商誉账面价值比例为96.2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管理层于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主要商誉所在资产组期末减值测试方法和过程如下:

1、商誉减值测试方法

公司本期商誉减值测试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商誉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本期对于主要的商誉减值测试所在的资产组,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计算该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未来现金流量以经管理层批准的未来一定期间的经营数据和现金流量预测结果为基础。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预测资产组未来一定期间的现金流量;并选取合理的折现率,对未来期间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净现金流量进行折现作为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确定基础保持一致;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确认资产组商誉是否发生减值。

2、商誉测试的关键参数

利盟国际资产组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使用的关键参数如下:

参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增长
预计收入增长率(%)	-0.90	6.30	8.20	10.40	7.00	5.50	4.00	3.50	3.00	2.75
EBITDA占收入的比率(%)	13.10	12.50	12.7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1.90	11.90
折现率(%)	10.00									

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是由管理层结合利盟国际的未来经营战略及整体市场的预测情况确定,其中:

(1)预计收入增长率

通过公司整体协同效应以产生制造成本的相对优势、加强发挥高端打印管理领域的领先优势、拓展目标区域市场(主要包括OEM市场及中国大陆的市场)、加强与渠道商的关系,进一步提升利盟国际的市场占有率,促进营业收入的增长。2020年收入略为负增长是基于利盟国际产品架构调整,价格下降及汇率变动等因素作出的合理预期;2021年,利盟国际计划推出针对目标市场设计的新产品线,重新拉动新的业务增长点,后续增长相对平稳,主要是基于产品架构稳定后可以持续优化产品线促使营业收入稳定增加。预测的数据是基于以前年度数据及2019年实际情况调整后得出,以前年度预测与本年预测数据偏差在2%以内。

永续增长率是基于折现率及资本收益率的预测,得出预测的永续增长率为2.75%,以详细预测年度的最后一年2028年作为基年,计算得出永续增长年度的现值,与以前年度的假设一致。

(2)EBITDA

管理层基于未来营业收入和成本预测基础上,根据历史经营情况、未来经营改善措施,预计研发投入、营销费用、管理费用及折旧摊销费用等的费用率,计算得出EBITDA的数据。在此基础上,结合目前可预见的税改政策对税费影响及重组计划等大额非经营性支出,计算得出预测期内各期的自由现金流。

(3)折现率

在对预测数据进行折算时,利盟国际延续使用通用行业网站Capital IQ公布的可参考公司的权益价值、权益比率及税率,结合利盟国际自身风险系数、权益比例予以调整,按照加权资本成本方法计算得出折现率。

管理层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Ernst & Young LLP对上述经审批的预测数据及假设进行复核,并出具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减值评估报告。管理层结合评估结果,按照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方法计算确定商誉是否发生减值。

3、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根据以上测试方法,公司管理层对主要资产组的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组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①	资产组账面价值②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价值③=①+②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回收金额)④	商誉减值损失⑤=③-④
利盟国际资产组	1,242,413.59	678,912.74	1,921,326.33	2,413,067.56	-

注1:③<④时,说明被测试的资产组未发生减值,减值损失为0。

注2:上表合计数差异为数据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导致的尾数差,属于正常差异。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截至2019年12月31日,利盟国际资产组未发生商誉减值。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针对上述商誉减值测试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商誉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2)对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的胜任能力进行评价;(3)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是否符合准则要求,并结合所了解的经营情况判断是否涉及重新分配商誉账面价值的情况;(4)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和模型的适当性,及与以前年度测试方法的一致性;(5)与管理层聘任的估值专家进行访谈,了解其相关资质,以对其独立性和胜任能力进行评价;(6)利用会计师事务所内部的估值专家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包括但不限于减值迹象分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选取等)的合理性与恰当性,了解和评价管理层聘任的估值专家的工作过程及其所作的重要判断,以及就商誉减值相关的重要信息进行充分的披露;(7)复核以前期间的减值测试相关的预期参数与期后实际情况的偏差,验证测试相关参数的合理性;(8)考虑期后事项对商誉测试及其结论的影响;(9)验证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及减值测试计算的准确性。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会计师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公司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问题四、根据你公司披露的《上市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报告期初你公司对关联方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3,207.08万元,报告期增加6.38亿元并偿还5.56亿元,期末对其应收账款余额为1.14亿元,形成原因是向其销售商品。请你公司:

(1)说明期初、期末对奔图电子应收账款的构成明细,销售商品的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商品类型、发生时间、发生金额等,以及是否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说明报告期内往来款发生额与上年相比是否存在大幅变动,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对比公司发生的同类交易说明该关联交易账期的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说明期初、期末对奔图电子应收账款的构成明细,销售商品的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商品类型、发生时间、发生金额等,以及是否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1、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对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奔图电子)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公司向奔图电子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交易形成。

公司向奔图电子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关联交易不含税发生额汇总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	2018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例
销售商品(打印机、耗材等)	55,771.26	22,725.07	33,046.19	145.42%
收取托管服务费	754.72	47.17	707.55	1500.00%
销售模具等	19.03	0.00	19.03	100.00%
收取修模费	13.62	1.12	12.50	1116.07%

公司与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交易形成的往来余额汇总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往来核算科目	2019.12.31		2018.12.31		变动额	变动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11,452.36	572.62	3,207.08	160.35	8,245.28	257.10%
预付款项	-	-	9.02	-	-9.02	-100.00%

公司与奔图电子2019年度交易规模的大幅增加主要基于奔图电子自身经营增长。奔图电子2019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8%,全球出货量同比增长高达70%,原装耗材出货量同比增长93%,经营管理情况如下:

运营管理方面:2019年,奔图电子以运营为中心,全面加强精细化工作管理,持续优化供应链系统流程体系建设和全面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全年保持稳定的运营节奏。全面加深外部战略合作,成功导入大型数码印刷设备,进一步扩充产品线布局,自产核心关键零部件顺利量产,综合竞争力全面提升。

市场及销售方面:2019年,奔图电子全球打印机与原装耗材出货量快速增长。在中国市场,奔图电子积极响应政策导向,依托核心技术优势,双系统产品适配,以及完善的销售和服务体系,在全国试点项目中取得相对领先地位。产品质量及体验获得了各级用户认可与好评。在商用市场,奔图电子持续打造综合运营优势、产品差异化优势,并推出全新MPS商业模式,在中国、俄罗斯、印度等重点市场,出货量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海外业务范围持续扩大,成功实现样板市场打造,市场占有率、品牌知名度取得进一步提升。

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召开的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托管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解决公司与奔图电子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整合公司与奔图电子在打印机生产及销售方面的资源,公司与奔图电子的股东签署《托管协议》,受托对奔图电子进行统一经营管理。托管期限自双方签订的托管协议生效之日起3年(协议生效日期为2017年12月29日)。

2、关联交易审批手续

奔图电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奔图电子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主要依据市场价格,若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参照成本加适当利润协商定价,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作相应调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29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及2019年11月16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2019年度预计与奔图电子发生的关联交易及与实际交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交易类型	实际交易额	预计交易额	差异(实际交易额-预计交易额)	差异比例
销售商品	55,771.26	53,500.00	2,271.26	4.25%
销售模具、收取修模费	32.65	50.00	-17.35	-34.70%

说明:2019年度公司向奔图电子销售商品的实际交易额超过经审批的预计交易额2,271.26万元,占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57.70亿元的0.4%,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无需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综上,公司与奔图电子的交易为正常的商业交易,并已按规定履行了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2)说明报告期内往来款发生额与上年相比是否存在大幅变动,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对比公司发生的同类交易说明该关联交易账期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根据本问题(1)的回复,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奔图电子的往来款余额比2018年12月31日增长257%,为公司与奔图电子交易大幅增长形成。公司与奔图电子销售商品交易的结算周期为30至90天不等,与公司其他主要客户的信用期基本一致。

截至目前,公司对奔图电子的应收账款1.14亿元已收回,未发生实质性资金占用情况。

会计师回复:

对于公司与奔图电子的交易核查,会计师执行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1)询问,实施控制测试;(2)获取交易合同、交易单据等实施细节测试;(3)比对主要客户信用周期;(4)函证交易额、往来余额;(5)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基于会计师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执行的审计工作,公司关于上述关联交易及其审批手续的说明,与会计师在审计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时取得的会计资料以及了解的信息不存在重大不一致。

问题五、报告期末,你公司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30.00亿元,主要为“Lexmark等产品商标权”,未进行摊销,未计提资产减值。请按项目说明对无形资产测试选取的具体参数、假设及详细测算过程,并结合对应子公司最近2年的生产经营情况、未来业绩预测等说明对无形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30.00亿元,主要为2016年收购Lexmark International Inc.(利盟国际)形成的“Lexmark等产品商标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管理层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Lexmark等产品商标权”的价值与利盟国际资产组未来的净现金流量相关,其进行减值测试选取的关键参数及假设如下:

(1)收入增长率的预测口径与商誉减值测试预测口径保持一致;

(2)结合考虑商标权自身评估参数的设定,假设商标权费率为收入的1.5%,且在同行业占EBITDA比例的范围内;

(3)折现率为11%。

自公司2016年11月完成对利盟国际的并购后,利盟国际整体经营情况持续趋好,利盟国际2018至2019年度的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财务指标	2019.12.31/2019年度	2018.12.31/2018年度	增长比例
营业收入	172.81	171.75	0.62%
利润总额	3.18	-1.17	371.79%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9.33	10.76	79.65%

注:2016年、2017年由于并购、出售等非经常性事项较多,数据可比性较弱,则未列示。

公司委托第三方独立评估机构Earnst& Young LLP对上述关键参数和假设进行复核,并出具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减值评估报告。Earnst& Young LLP出具的评估报告列示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6.27亿元,商标的账面价值人民币30.00亿元,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6.27亿元。

管理层结合评估结果,未发现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会计师意见:

会计师针对上述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2)对管理层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过程中的胜任能力进行评价;(3)复核管理层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相关的资产组认定是否符合准则要求,是否仍满足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条件;(4)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和模型的适当性,及与以前年度测试方法的一致性;(5)与管理层聘任的估值专家进行访谈,了解其相关资质,以对其独立性和胜任能力进行评价;(6)利用会计师事务所内部的估值专家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包括但不限于减值迹象分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选取等)的合理性与恰当性,以及了解和评价管理层聘任的估值专家的工作过程及其所作的重要判断,以及就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减值相关的重要信息进行充分的披露;(7)复核以前期间减值测试有关的预期参数与期后实际情况的偏差,以验证预测相关参数的合理性;(8)考虑期后事项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其结论的影响;(9)验证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及减值测试计算的准确性。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会计师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的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问题六、2019年度,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4亿元,同比下降21.7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6.52亿元,同比上升22.83%,请结合你公司的产品销售情况和信用政策等具体说明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公司产品销售情况

2018年和2019年,公司的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产品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同比增减比例
	收入金额	占收入总额比(%)	收入金额	占收入总额比(%)	
打印业务(含原装耗材)	168.03	72.13	157.71	71.93	6.54%
耗材	37.24	15.99	32.77	14.95	13.64%
软件及服务	15.26	6.55	15.37	7.01	-0.72%
芯片	6.32	2.71	7.38	3.37	-14.36%
配件	3.98	1.71	4.37	1.99	-8.92%
授权许可等其他	2.13	0.91	1.66	0.76	28.31%
合 计	232.96	100.00	219.26	100.00	6.25%

2019年度,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整体销售规模小幅上升。

2、公司信用政策

2018年和2019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变动情况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68	9.60	-0.92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42.04	38.02	4.03

结合应收账款周转情况,公司2019年度的信用政策无重大变化。

3、2019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情况

2019年度与2018 年度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增长幅度
净利润	8.65	12.17	-28.90%
税改对净利润的影响	0.29	5.01	-94.21%
剔除税改影响后的净利润	8.36	7.16	1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2	21.59	22.83%

注:上表列示的净利润数据为上市公司合并净利润,与现金流口径一致。

2019年度,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28.90%,主要是因为税改的影响,税改影响是公司根据政府颁布的政策法规做出的调整,不具有持续性,且未实际产生现金流。

剔除税改因素影响后,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长16.76%,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22.83%趋势一致。

综上,2019年度公司产品销售情况和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是由于税改因素影响。剔除税改因素影响后,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具有合理性。

问题七、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10.48亿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18.17%。请你公司说明形成大额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

公司回复:

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计税差异汇总列示如下:

单元: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养老金及退休计划	10.31	2.49
待抵扣的利息支出	8.99	2.34
预提质保费用、辞退补偿等费用	3.67	0.92
递延收入	3.27	0.89
资产减值准备	2.03	0.77
税法可弥补亏损	7.63	0.76
商誉调整事项	9.96	0.7
其他	10.27	1.61
合计	56.23	10.48

注:“其他”为递延所得税金额较小项目合计。

公司形成大额的递延所得税主要源于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利盟国际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利盟国际主要的经营主体在美国及欧洲,其税收规定较国内复杂,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项目较国内税制的税会差异项目多。以下为公司形成大额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主要可抵扣项目说明:

1、2.49亿元为养老金及退休计划产生的可抵扣差异项目:此项目与国内股份支付的税会处理类似,即:在公司接受服务当期,会计上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成本费用;由于此费用在未来期间支付,此成本费用不作为当期的税务支出,需在税务报表上增加当期应税所得;员工在满足养老金及退休计划约定条件得到兑付时,在兑付当期作为税务支出。

2、2.34亿为待抵扣的利息支出产生的可抵扣差异:此项目为美国2017年税改后产生的差异。2018年11月26日,美国国内税收署和美国财政部根据《国内税收法典》(“法典”)第163()条发布了拟议条例(“拟议条例”)。第163()条和拟议条例一般不允许扣减超过业务利息收入、调整后应纳税所得额(“ATI”)的30%和本应纳税年度的最低计划融资利息支出(合称为“第163(J)节限制”之和”);如果应税年度的利息支出超过这一限制,纳税人一般可以将未在当期计税时扣除的利息支出额结转到以后的应税年度进行扣除。

3、预提质保费用、辞退补偿等费用:公司期末在会计上按照权责发生预提尚未支付的费用,税法上在实际支付的时候予以扣除,此成本费用不作为当期的税务支出,需在税务报表上增加当期应税所得。

4、递延收入产生的可抵扣差异:此项目为利盟国际提供的延保服务收入,延保服务收入采用预收款方式,在款项收到当期履行纳税义务;在会计上,由于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尚未计入本期的利润总额,因此产生税会差异。

5、商誉调整事项产生的可抵扣差异:此项目为2019年新增,为根据瑞士在2020年1月1日生效的法规确认的差异。此次瑞士税改允许在瑞士境内的应税主体将以前年度未申报的税务利润在2020年新法规前选取合适的评估方法确认商誉的价值作为税务报表上的资产,允许其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申报并确认的商誉税务金额在未来5年予以摊销,摊销的金额作为税前扣除支出,抵减未来的年度的应税所得额。

6、资产减值准备的可抵扣差异:此差异为公司及子公司确认的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等产生。

7、税法上可弥补亏损及其他:此两项差异为未来可抵减公司应税所得、减少应交税费的可抵扣差异;税法上可弥补差异考虑了各地税制对应的亏损弥补年限,并预估在有效期内的应税所得额予以确认,管理层每年根据报表日的最佳估计予以确认。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哈高科　　公告编号:临2020-035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9日、10日、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后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9日、10日、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本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并向管理层核实,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99.7273%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目前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99.7273%股份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且本公司已完成相应新增股份发行登记,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募集配套资金等后续相关工作尚未实施完成,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三)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截止目前,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事项。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9日、10日、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99.7273%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目前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99.7273%股份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且本公司已完成相应新增股份发行登记,募集配套资金等后续相关工作尚未实施完成,具体实施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sse.com.cn),本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3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内核驱动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5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0年7月1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0年7月1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7月15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考虑之前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因素对基金资产运作的影响已经减弱,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